

# ZHENG FU CAI GOU

## 徐汇区卫健委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 全运维政府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徐采中招 2022-077

招标单位：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月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就徐汇区卫健委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服务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要求登记入库，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同时经信用信息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徐汇区卫健委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项目
- 2、招标编号：（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徐采中招 2022-077）
- 3、预算编号：0422-03889
- 4、项目主要内容及要求：

徐汇区卫健委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项目具体为：一方面按照三级等保 2.0 的标准，对徐汇区卫健委及区属医疗机构进行网络安全加固，提升整体业务系统安全性，并通过三级等保测评；另一方面通过服务外包的方式，完成整个信息系统设备及安全监管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通过对区属医疗机构人员提供有效培训，提高用户使用网络的能力。同时根据安全需要增加相关安全设备。最终提高徐汇区卫生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高效性。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 5、服务地址：徐汇区卫健委指定地点。
- 6、项目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 7、采购预算金额：**3496500 元**
-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根据上海市财政局沪财库[2009]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企业产品和服务的通知”要求，本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福利企业的产品和服务。同时项目采购应当符合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平均价格、采购质量优良和服务良好的要求。本项目面向所有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要求标准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相关规定。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2-10-31**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11-09** 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在网上招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

/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9 日止

采购文件上午获取时间: **00:00:00~12:00:00**

采购文件下午获取时间: **12:00:00~23:59:59**

2、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可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投标。

注:投标人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 1、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9:30, 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2、开标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9:30。

五、投标地点和开标地点

1、投标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相关规定, 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 进行。政府采购云平台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政府采购云平台中相关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开标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 按有关规定在开标时间内无法签到、解密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不纳入评审范围。响应投标的供应商请在开标时间开始后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远程开标。

3、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 按有关规定在开标时间内无法签到、解密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不纳入评审范围。响应投标的供应商请在开标时间开始后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远程开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 请供应商关注。

七、注意事项:

1、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 2022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点整前以书面传真的形式向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 由采购中心负责统一解答。采购中心将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下午 17 点前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 (<http://www.zfcg.sh.gov.cn>) 公开发布。

2、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3496500 元人民币，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招标人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招标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的签收情况，以免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造成招标人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情形。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

####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徐汇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徐汇区南宁路 969 号	地址：	徐汇区南宁路 969 号
邮编：	200235	邮编：	200235
联系人：	高卉	联系人：	阮星铭
电话：	15021191769	电话：	24092222*2592
传真：	24092222	传真：	64283957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概述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运维服务的招标投标。

1.2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3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相关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进行。

#### 2、定义：

2.1 “招标人”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和采购人。

2.2 “采购人”指徐汇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

2.3 “招标项目”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三部分所述相关运维服务，本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5 “投标人”指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具有本项目生产、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投标。

3.2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要求登记入库，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同时经信用信息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3.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中心的供应商才能参加投标。

3.4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统一格式）。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中心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

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工作由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自行组织实施，不收取任何中介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是阐明招标的项目范围、投标文件的编写、递交、招标投标程序、评标原则、中标条件和相关的协议条款的文件。招标文件由以下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合同参考范本；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5.2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6.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通过电子采购平台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可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于投标邀请函所述日期前，按投标邀请书中的联系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送达采购中心，采购中心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相关答复。

6.2 采购中心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现场踏勘）。召开标前会（现场踏勘）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期 15 日以前任何时候，采购中心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7.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中心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具体变更情况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 8.通知

8.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中心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

8.2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中心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

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投标文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9.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化字。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10.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两部份构成。

10.2 商务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所应包含的内容如下：

##### 10.2.1 商务响应文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代表委托书；
- (4)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及声明；
- (5) 供应商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 投标人近年来已承接的主要类似项目一览表；随表附相应的合同复印件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 资格证明文件，包括：投标单位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并对查询的信用详情截屏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单位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招标要求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2.2 技术响应文件：

- (1) 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 (2) 投入项目的服务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
- (3) 规章制度一览表；
- (4) 产品选型及说明一览表

(5)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相关技术文件，投标人编制的技术文件应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是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的服务，技术文件应有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以及投标的服务方案(包括对采购项目服务内容的理解以及投标人完成采购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方法，人力、物力、技术力量的投入，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成果提交方式等)和相关说明。技术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整体服务方案：服务理念和目标、服务方

案、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等；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项目管理机构及其工作方法与流程，项目经理的管理职责，内部管理的职责分工，日常管理制度（工作制度、岗位制度等），以及公司对于项目的监管控制和服务支持。项目人员配置，运维服务人员关键岗位的标准操作程序；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与工具；运维服务的应急预案；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

(6) 对服务满意度的自我考核测量方案以及投标人建议的服务质量检查方法或方案、对投诉处理的控制管理方案等；

(7) 投标产品的说明书、产品厂家彩页性能介绍样本（catalog）等技术文件；

(8) 中标后的项目服务承诺及相关培训服务方案等；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10.3 上述文件中凡招标文件提供格式文本的以及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的材料须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

10.4 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投标人放弃潜在中标资格，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0.5 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 11.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1.1 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1.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中心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开标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1.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第 10 条（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规定的内容，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12. 投标报价

12.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价格应该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应为考虑所有优惠后的最有竞争性价格，不得再以其他形式进行标后优惠，否则视为不诚信行为记入供应商诚信记录。投标报价应已经包含了购买相关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并包含了完成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12.2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运维服务，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2.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和报价构成表等，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2.4 除招标文件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2.5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将予以拒绝。

### 13.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自开标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按本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中心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5.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5.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5.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规定的内容、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凡招标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的,投标文件均应完整的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打印、填写并按要求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需承担其投标在评标时因此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标的风险。

15.4 用于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的扫描件等有关文件应确保清晰、可辨,投标人上传文件的电子数据量不应过大,因数据量过大导致无法正常投标、开标的,投标人将自行承担其责任后果,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和解密(开标)

### 16.投标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16.1 投标单位在制作投标文件后应在上传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16.2 举行开标会时,各投标供应商须带好本单位的 CA 证书及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按照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到场后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集中解密。按有关规定当场无法解密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投标资格,不纳入评审范围。

16.3 在投标文件解密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投标后撤回投标文件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解密。

17.2 采购中心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中心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五、评标

### 18. 评标

18.1 采购中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技术、经济、法律专家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代表组成。

#### 18.2 评标原则

(1) 评标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3)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包进行独立评标,每包只限确定一家供应商为中标单位,但一家供应商可以中一包或多包;

(4)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除考虑投标报价因素外,同时还根据各项技术和服务因素对投标人和投标服务进行综合评价。

18.3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各评标因素所占权重见第六部分评标办法。

### 19.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19.1 开标后,采购中心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人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中心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采购中心将允许修正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 如果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

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9.3 初审中，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2) 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修正后的结果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9.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20. 投标的澄清

20.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就澄清的问题作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如评委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解释。若该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作出的解释不合理，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 21. 评标过程保密

21.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1.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中心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授予合同

### 22. 合同授予标准

22.1 买方将把合同授予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得分最高的投标方。

22.2 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23. 买方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买方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于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24. 采购中心宣布废标的权利

2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中心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无法按规定解密；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报价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计价办法投报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投标最高限价；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 (6) 经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7) 经信用信息查询，投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 (9)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10)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完全的、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无效；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文件遗失或损坏的。

## 25. 中标通知

25.1 评标结束后，采购中心将向中标单位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采购中心同时通过指定网络发布评标结果公告。采购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不退还投标文件。

2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 签订合同

26.1 中标人应按采购中心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定中标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署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否则按开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26.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

26.3 投标人一旦中标，签订合同后，未经监管部门书面同意不得转包，否则将被视为中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 27. 履约保证金

27.1 中标人在总合同签订后十五（15）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买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6 条、第 27.1 条规定执行，买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买方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综合评标得分最好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 28. 腐败和欺诈

28.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书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28.2 如果买方认为所建议的中标人在本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或欺诈行为，则将拒绝该授标建议。

### 七、中标服务费

#### 29. 中标服务费

**29.1 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八、询问和质疑

#### 30 询问和质疑

30.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30.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并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3 质疑函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0.4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

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30.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0.6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质疑答复处理规程》的规定办理。质疑函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向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提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质疑函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涉及采购需求技术内容的质疑，请向徐汇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提出，联系人：高卉，联系电话：15021191769，通讯地址：上海市南宁路 969 号；其余质疑内容请向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柳老师，联系电话：021-24092222\*2591，通讯地址：上海市南宁路 969 号。

## 九、保密和披露

### 31. 保密和披露

31.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1.2 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31.3 采购中心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人提出要求（书面或其他方式）时，无须事先征求中标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中标货物的有关信息以及合同条款等。

### 第三部分 招标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述

依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遵循国家及上海市相关标准规范，建设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项目，明确信息安全保障重点，建立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机制，切实提高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信息安全防护能力、隐患发现能力、应急处置能力，有效满足系统的可靠性、安全性、稳定性和先进性要求，为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信息化健康发展提供可靠保障，全面维护患者利益、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

根据徐汇区卫生信息化发展的实际情况需要，徐汇区卫生信息系统以服务外包的方式来完成整个信息系统设备日常的运行维护工作。通过外包服务，可以采取有效的机制能够高效、及时的解决突发事件，专业网络公司具有成熟的技术能力和丰富的服务经验，能够为徐汇区卫生的信息化建设定期提供前瞻性的建议和报告，同时也可长期为徐汇区卫生的各类人员提供有效的培训，提高用户使用网络的能力，最终提高徐汇区卫生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高效性。以专业公司的运作模式解决徐汇区卫生信息化发展符合信息化发展的要求。

#### 二、项目目标

一方面按照三级等保2.0的标准，对徐汇区卫健委及区属医疗机构进行网络安全加固，提升整体业务系统安全性，并通过三级等保测评；另一方面通过服务外包的方式，完成整个信息系统设备及安全监管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通过对区属医疗机构人员提供有效培训，提高用户使用网络的能力。同时根据安全需要增加相关安全设备。最终提高徐汇区卫生信息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高效性。服务范围及内容

#### 三、运维服务期限、范围及内容

(一) 维护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二) 项目运维范围

本项目所涉及的区属服务机构列表

序号	机构名称
1	徐汇区卫生事业管理发展中心
2	徐汇区精神卫生中心
3	徐汇牙病防治所
4	徐汇区妇幼保健所
5	长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斜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	华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	凌云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枫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	田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	漕河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4	徐家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	天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6	虹梅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7	湖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三）设备维保内容

#### 1、安全运维服务

安全运维服务内容包括对服务覆盖用户提供如下安全服务：安全扫描服务、等保预测评及整改服务、应急演练服务、安全加固服务、管理制度建设服务；资产梳理服务和安全培训服务，保障用户网络、数据环境安全。

#### 2、硬件设备运维服务

对指定设备清单的设备进行月度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分析设备运行日志，发现安全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并人工溯源分析，使得硬件稳定运行。发现故障及时排查和维修。

#### 3、系统软件运维服务

对 360 天擎、入侵防御特征库进行升级服务和故障修复，系统软件能够及时同步更新，保障业务系统的安全性。

#### 4、硬件设备采购

通过采购服务器以及安全硬件设备采购，加强信息安全防范措施，保障安全技术手段发挥具体作用的最有效手段，建立健全安全架构体系。主要包括服务器、防火墙和全流量分析系统。

### 四、项目运维服务要求

#### （一）安全运维服务

##### 1、安全运维服务内容

安全运维服务内容包括对服务覆盖用户系统及硬件提供如下服务：进行安全扫描服务；等保预测评及整改服务；应急演练服务；安全加固服务；管理制度建设服务；资产梳理服务；安全培训等服务。

##### 2、安全运维服务要求

###### （1）安全扫描服务要求

安全扫描服务覆盖用户指定的所有业务系统，不限数量，漏洞复测不限次数。要求漏洞扫描不能影响系统正常运行，不能在系统传播木马，病毒，拷入、删除文件，修改文件等。

为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区属医疗机构提供一年 4 次的漏洞扫描服务，并提交《漏洞扫描报告》。

安全扫描内容主要包括以下 4 项：

①系统安全扫描：针对系统主机（操作系统）、网络设备、虚拟化平台等进行漏洞扫描

和渗透测试，检测系统、协议的漏洞和用户口令、补丁情况等，在漏洞被利用前给出安全隐患评估报告和修复建议。

②WEB 安全扫描：针对 SQL 注入、XSS 跨站脚本、信息泄露、网络爬虫、目录遍历等 WEB 攻击进行模拟黑客渗透攻击测试，评估网站的安全性。

③数据库安全扫描：针对 Oracle、Sybanse、SQL Server、DB2、MySql、Postgres、informinx 等主流关系型数据库进行安全漏洞检测，主动发现数据库是否存在安全漏洞，提醒客户及时更新补丁。

④弱口令探测：根据检测工具内置的口令字典，对内网系统及应用的账户和密码进行探测，测试系统、设备、数据库、WEB 是否存在弱口令。

## **(2) 等保预测评及整改服务要求**

完成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综合管理平台、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数据交换平台、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互联网医院（区平台）等保预测评工作，并通过预测评结果进行辅助整改，保证用户正式测评各个测评项能够顺利通过等保测评。

### **①辅助整改服务要求**

- 核心交换机协调整改：完成核心交换机的口令复杂度配置；完成核心交换机的访问控制配置；完成核心交换机各端口之间访问控制策略配置；关闭交换机闲置的端口；完成 IP+MAC 地址的绑定等。
- 接入交换机协调整改：完成接入交换机的口令复杂度配置；完成接入交换机的访问控制配置；完成 IP+MAC 地址的绑定等。
- 内网防火墙协调整改：完成服务器前端防火墙的部署调试工作；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主机设备协调整改：完成主机的部署调试工作；并符合登记保护的条目要求。
- 全网设备协调整改：配置全网设备使其运行 SNMP 管理协议，实现网络设备的在线实时监控；实现全网设备系统运行时钟的时区以及时间的统一；
- 内控安全管理系统协调整改：完成内网内控安全管理系统实施，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IPS 入侵检测系统协调整改：完成 IPS 系统的部署调试工作；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数据库审计系统协调整改：完成数据库审计的部署调试工作；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日志分析审计系统协调整改：完成日志分析审计系统改造实施，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运维管理平台协调整改：完成运维管理平台的部署、实施、调试工作；并符合等级保护的条目要求。
- 制度协同及整改：建立健全信息管理部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

管理、系统建设管理、系统运维管理和日常维护记录；满足等级保护的要求。

## ②预测评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指派专人为采购人提供预测评和备案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预测评准备和协调：负责协助用户制定预测评计划，负责协调用户供应商完成必备的测评准备工作
- 材料准备：协助院方完善用户安全管理材料，依据用户情况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 项目管理：负责管理整改进度，切实按照本项目实施周期协调院内供应商完成配套整改
- 资料归档：负责归档本项目过程中全部文档材料
- 其他协调工作：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关等保测评和等保备案的其他相关协调工作
- 要求提供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综合管理平台预测评报告

## (3) 应急演练服务要求

通过应急演练服务帮助用户在事件发生前及时预警、防止事件发生；事件发生时迅速处置、减少损失；事件发生后及时恢复，减少影响。

- 需为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提供一年 2 次的应急演练服务。
- 协同用户组织应急演练，检验组织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 提供《应急演练预案》。

## (4) 安全加固服务要求

- 要求依据安全基线对现有网络设备、主机服务器、数据库进行安全配置加固
- 提高系统的安全防护能力，使等保测评符合率满足等保要求。
- 需完成现有资产的帐户策略、帐户锁定策略、审核策略、NTFS、用户权限分配、系统服务策略、补丁管理、事件日志、应用软件更新等服务。
- 安全加固服务交付物包括《安全基线》、《安全加固报告》。

## (5) 管理制度建设服务要求

信息化管理制度主要存在两方面的问题。一是信息化管理制度的内容不完整，制定的方法不科学，信息化管理制度制定工作缺乏科学、规范、合理、全面的方法。二是信息化管理制度流于形式，缺乏必要的约束力。

- 为了加强安全管理，保证网络通信畅通和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营，提高网络服务质量，要求根据用户部门、人员及信息化现状制定一套规范的管理制度。
- 要求管理制度的适用范围包括所有系统范围的物理资产、软件资产、数据资产以及信息系统的相关技术人员等。
- 每年提供一次管理制度建设服务。

- 管理制度建设服务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付物：《安全组织制度》、《办公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机房安全管理制度》、《信息资产安全管理制度》、《物理环境安全管理制度》、《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病毒防护制度》、《安全教育制度》、《网络安全制度》、《系统安全管理制度》、《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应急响应制度》、《口令管理制度》、《外来人员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

#### (6) 资产梳理服务要求

- 需为上海市徐汇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及其下属医疗机构提供一年一次的 IT 资产梳理服务。
- 外网资产梳理：针对客户外网资产进行发现并协助梳理，梳理内容包括互联网域名、IP、端口、服务、中间件、操作系统等。
- 内网资产梳理：针对客户内网主机、服务器、应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资产进行发现并协助梳理。
- 资产梳理服务交付物包括《内网资产梳理报告》

#### (7) 安全培训要求

定期开展安全培训服务，包含安全意识培训，安全技能培训，满足信息安全等保要求。安全培训一年提供两次。

### (二) 硬件设备运维服务

#### 1、硬件设备运维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使用单位	出保日期	保修级别要求
1	防火墙	华三	H3C SecPath F1000-AK135 ,1台 Sangfor NGAF, 续保 IPS/AV 模块	2	枫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2	防火墙	网神	360 网神防火墙系统 V4.0	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3	漏洞扫描	网神	网神 SecVSS 3600 漏洞扫描系统 V3.0	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4	存储	戴尔	DELL EQPS4100X	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5	服务器	惠普	HP DL580G7 E7-4807 2P SP1046 Svr	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6	IOT 设备	华为	IOT 设备	1	龙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7	医保防火墙	华三	医保防火墙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8	医保防火墙（康乐站点）	华三	医保防火墙（康乐站点）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9	防火墙服务器区域	深信服	防火墙服务器区域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0	上网行为管理	深信服	上网行为管理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1	内外网防火墙	网神	内外网防火墙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2	服务器	戴尔	服务器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3	存储维保	惠普	存储维保	1	康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4	防火墙	网神	网神 SecVSS 3600 漏洞扫描系统 V3.0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5	IPS	网神	网神 SecIPS 3600 入侵防御系统 V1.1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6	防火墙	网神	网神防火墙系统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7	存储	惠普	HP MSA 2040 Energy Star SAN Dual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8	服务器	惠普	HP DL580G7 E7-4807 2P SP1046 Svr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19	AI 识别防逃逸设备	华为	AI-iVMS-4200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20	IOT 设备	华为	IOT 设备	1	区精神卫生中心	2022年10月	投标方维保

## 2、硬件设备运维要求

### (1) 设备巡检服务要求

对设备服务器月度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分析设备运行日志，发现安全设备存在的安全隐患，并人工溯源分析，出具《安全设备巡检报告》。

#### ① 统计设备硬件信息

统计设备的使用单位、设备名称、设备型号、设备序列号、设备 IP 地址。

#### ② 统计基础设施维保信息

记录设备的生产厂商、设备维保日期、根据合同确认设备的续保日期、厂商联系方式、设备巡检周期，设备过保修期前 1 个月向信息中心进行汇报，根据设备的巡检周期，督促设备厂商对设备进行巡检。

③ 每月检查一次设备使用情况，检查设备运行是否存在隐患和故障。并出具《安全设备巡检报告》。

④ 定期向客户报告维护状况。并向客户提出建设优化意见。

## (2) 设备保障要求

### ① 设备保障服务内容

提供业务可连续性所必需的系统稳定运行，通过提供日常设备维护服务，降低设备故障率，提高网络设备的运行性能；

采取有效的机制及时解决突发事件，要求相关信息系统的故障率全年不超过 1%；

在节假日、进博会、两会等重大活动时进行现场保障服务等。

设备故障排查，做好故障问题记录及故障解决方案记录

设备操作管理规范与维护手册

要求通过设备日志，对关键设备日志查看、分析，做好硬件状态检查

做好网络流量监测，及时发现问题。

② 要求提供设备部署现状调研，提供整体网络拓扑图更新以及网络拓扑图更新；

### ③ 运维事件管理服务

对核心设备运维进行分析，找出配置漏洞并进行修复；

根据设备特点定义不同的事件级别，并设计设备事件管理文档；

对设备发生的所有故障进行记录，并定期进行汇总与趋势分析，通过分析及时发现潜问题，并提供相应解决方案与建议。

### ④ 设备资料管理

提供设备配置管理服务，建立设备配置管理文档，做好安全策略配置及配置优化，每次配置变更需记录以保持设备配置文档与实际设备配置的一致性。

交换机配置，包括 VLAN 增加及调整、路由调整、开通访问控制列表等配置)，要求通过制定核心层交换机的安全配置模板，对核心层交换机配置进行加固，并对核心层交换机的配置命令进行分析，对于无效与无用的命令进行配置优化。

### ⑤ 设备使用状况分析

通过对网络带宽使用率与网络协议分析等方面的分析，对网络使用情况进行趋势分析，分析出网络使用状况；

定期对设备的维护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并提供设备配置、升级建议。

## (3) 硬件设备维修要求

服务提供方需建立适合于工作要求的管理制度及保障体系。服务提供方需事先制定本项目运维实施计划、实施流程和紧急处置方案。

服务提供方需提供 5\*8 小时现场技术支持服务，7\*24 全天候故障响应。

一般性故障 2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修复故障；重要网络设备故障半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恢复网络。

机房设施（服务器、网络设备、网络设备）故障 1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排除故障，

2 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时，应启动应急措施。特殊原因不能在 24 小时内修复的，提供备品备件，并提供备品备件的安装调试服务，若无法提供备件则需提供整机替换。

#### (4) 重大活动或节日保障服务

重大活动或重要节日期间，根据用户需求，提供相应系统的现场技术保障。保障期间为完成重大事件的保障工作及特殊任务，需协助用户对系统的小范围改造，包括：部分设备的移位、增加、临时架设新线路等。

### (三) 系统软件运维服务

#### 1、系统软件运维清单

主要对服务器维护系统及应用软件进行升级、更新等服务，具体运维清单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使用单位	运维内容
1	360 天擎	企业版	200 个客户端、15 个服务器端、1 个虚拟化安全管理系统	漕河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升级
2	入侵防御特征库	企业版	1 套	华泾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升级

#### 2、系统软件运维要求

##### (1) 操作系统升级服务要求

维保商应定期对硬件设备的补丁、操作系统的版本进行检查。对即将或已经到期(End of Service)的软硬件版本有义务及时通知客户。若原厂商公司发布新的系统补丁和操作系统版本时，维保商应及时告知客户，当客户认可决定升级实施后，维保商应提供相应介质并进行安装，并协助用户做好升级的计划工作和技术支持。

##### (2) 系统性能优化服务要求

当区域医疗卫生信息系统中应用出现一些异常或性能开始低下时，维保商应做好系统性能的分析，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CPU 使用率、内存性能分析、I/O 的性能分析和网络性能分析，确保系统运行在一个资源充分利用的、合理的、优化的状态下。

##### (3) 日常维护要求

提供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的电话支持服务，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包括疑难解答、故障定位、故障排除等服务。工作人员将对客户的每次电话进行记录，并对其进行统计归类和存档，定期向客户的对口联系人提交工作报告。

##### (4) 应急响应要求

一级响应：遇到影响机房正常运行的情况，在 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响应和问题解决。

二级响应：遇到不影响机房正常运行的情况，在下 1 个工作日内到现场进行响应和问题解决。

### (四) 硬件设备采购

## 1、硬件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使用单位
1	服务器 A	1 台	上海市徐汇区天平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服务器 B	1 台	上海市徐汇区湖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	服务器 C	2 台	徐汇区长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防火墙	1 台	徐汇区长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全流量分析系统	1 台	徐汇区长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2、硬件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 服务器设 A

指标项	指标参数
芯片组	支持 Intel 至强可扩展处理器家族铜牌、银牌、金牌及铂金处理器产品。
处理器	Xeon 3104 6C/85W/1.7GHz/
内存	32GB TruDDR4 2666 MHz
硬盘	1TB 3.5" SATA 512n HDD*2
网卡	实配≥4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1 个专用的管理端口。
电源	实配≥2 个电源，输出功率≥550W 80+电源，1+1 热插拔冗余电源。
工作温度	支持 ASHARE A4 标准，工作温度最高支持 45° C。
服务器管理	支持服务器同品牌的硬件集中式资源管理系统，可管理服务器、交换机与存储
故障定位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内部存储，风扇，电源，阵列卡等关键部件的故障预报警机制。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插槽，风扇，电源，CPU 板的 LED 故障报警指示灯支持可选的手机故障诊断面板。
售后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 服务器 B

指标项	指标参数
芯片组	支持 Intel 至强可扩展处理器家族铜牌、银牌、金牌及铂金处理器产品。
处理器	Xeon 3104 6C/85W/1.7GHz/
内存	32GB TruDDR4 2666 MHz
硬盘	1TB 3.5" SATA 512n HDD*2
网卡	实配≥4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1 个专用的管理端口。
电源	实配≥2 个电源，输出功率≥550W 80+电源，1+1 热插拔冗余电源。
工作温度	支持 ASHARE A4 标准，工作温度最高支持 45° C。
服务器管理	支持服务器同品牌的硬件集中式资源管理系统，可管理服务器、交换机与存储
故障定位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内部存储，风扇，电源，阵列卡等关键部件的故障预报警机制。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插槽，风扇，电源，CPU 板的 LED 故障报警指示灯支持可选的手机故障诊断面板。
售后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服务器 C**

指标项	指标参数
芯片组	双路至强 G9 新品 1 颗至强 3206R 8 核 1.9G
内存	256G 内存 2666 MHz
硬盘	4 块 2.4T 1 万转 SAS 硬盘
网卡	实配≥8 个千兆以太网电口，1 个专用的管理端口、2 万兆光口
电源	实配≥2 个电源，输出功率≥550W 80+电源，1+1 热插拔冗余电源。
工作温度	支持 ASHARE A4 标准，工作温度最高支持 45° C。
服务器管理	支持服务器同品牌的硬件集中式资源管理系统，可管理服务器、交换机与存储
故障定位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内部存储，风扇，电源，阵列卡等关键部件的故障预报警机制。 支持针对处理器，内存插槽，风扇，电源，CPU 板的 LED 故障报警指示灯支持可选的手机故障诊断面板。
售后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防火墙**

项目	功能项	功能要求说明
硬件要求	硬件规格	千兆电口≥6 个，千兆光口≥2 个，单电源，1U 机箱。
性能要求	性能要求	网络层吞吐量≥4G，应用层吞吐量≥1G，IPS 吞吐量≥300M，防病毒吞吐量≥400M，全威胁吞吐量≥200M，并发连接数≥1000000，每秒新建连接数≥20000。
基础网络特性	部署方式	支持路由、透明、虚拟网线、旁路镜像、混合等多种部署方式，适应复杂使用环境的接入要求。
	链路聚合	具备链路聚合功能，将 2 个或者更多物理链路组合成一个更高带宽的逻辑链路接口，提高链路带宽和链路可靠性。
	路由功能	具备静态路由和多播路由，支持 RIP、OSPF、BGP 等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基于 IP 地址、端口、地域、协议、应用等维度配置策略路由策略，支持多种负载均衡算法，包括加权、带宽比例、轮询等。（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访问控制	应用控制策略	支持基于区域、IP 地址、域名、端口、用户、应用、服务、时间等多个维度设置应用控制策略。
	地域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对象和地域维度设置安全访问控制策略，允许或拒绝特定国家或者地区的对象访问内部网络，保障业务重大时期安全可靠性。
用户认证	单点登陆认证	支持密码、单点登陆等用户认证方式，同时支持自定义例外名单。
	外部服务器认证	支持 LDAP、RADIUS、POP3 等多种外部认证服务器认证。
安全防护	DDoS 防御	支持 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DNS Flood、ARP Flood 等泛洪类攻击防护，支持 IP 地址扫描和端口扫描攻击防护。

	URL 过滤	内置海量互联网 URL 分类库，支持过滤上千万条恶意 URL。
	防病毒	支持对 HTTP、HTTPS、FTP、SMB、SMTP、POP3、IMAP 协议进行病毒检测和查杀，支持压缩文件查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支持病毒排除设置，支持基于文件 MD5 值和文件下载 URL 设置病毒白名单
	入侵防御	产品内置 IPS 检测引擎，支持口令暴力破解、僵尸网络、恶意软件、服务器与终端漏洞攻击等检测和防护。
具备僵尸网络检测功能，可基于僵尸网络检测引擎发现主机的异常外联行为，并提供威胁等级和非法外联次数作为举证。		
安全策略管理	策略快速部署	支持在单条安全策略中可同时启用入侵防御、防病毒、URL 过滤、文件过滤、Web 应用防护等安全功能。
安全运维管理	安全日志查询	支持基于时间、日志类型、区域、IP、用户、严重等级等维度查询安全日志。
资质要求		产品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售后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 全流量分析系统

技术指标		指标要求
性能指标	尺寸	1U 架构
	硬盘容量	数据盘：≥2T
	内存	≥16G 内存
	接口数量	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2 个 SFP 光口、1 个串口（RJ45）、1 个 USB 口
	电源	单电源
	吞吐率	应用层吞吐量≥600Mbps
部署	部署模式	旁路部署，支持探针同时接入多个镜像口，每个口相互独立不影响
安全分析大屏	流量资产分析	提供安全分析大屏，能够展示资产分布，看清内网风险终端和风险资产概况，能够提示终端和服务器资产数据，能够展示风险终端和服务器数量。能够基于资产展示 web 明文、弱密码等脆弱性概况。能够展示风险终端和服务器 top5 安全事件。（要求提供截图）
	安全事件分析	提供安全分析大屏，支持大屏轮播，能够看清内网互联网，业务服务器和终端之间的流量大小，能够展示内网资产 ip 和名称，能够展示服务器和终端之间的访问关系，基于时间维度展示安全事件态势，能够对热点安全事件进行播报展示，能够对事件等级分布进展，能够下钻分析，下钻提供安全详细事件举证
登陆首页	设备信息	支持展示 CPU、内存、磁盘利用率进行实时监控，同时支持对核心的资源占用率进行实时分析
	吞吐量	支持实时、24 小时、最近一周所有镜像口吞吐率展示
	安全事件攻击阶段分布	支持通过系统漏洞、遭受攻击、C&C 通信、内网探测、内网扩散、盗取数据、黑产牟利等安全事件阶段分布展示和下钻分析
	安全事件类型分布	支持受影响主机安全事件分类展示
	业务、终端安全状	支持业务、终端安全状态分布展示，支持弱密码、明文传输等系统脆

	态分布	弱性展示
威胁处置	风险业务视角	具备失陷(业务和终端)主机详细分析,包含攻击阶段分布、风险等级趋势、安全事件举证、开放端口等信息。攻击阶段包含存在漏洞、遭受攻击、C&C 通信、黑产牟利、内网扫描、内网扩散、盗取数据;支持对每个安全事件详细举证分析,包含风险危害、处置建议、专杀工具等(需提供截图证明)
	风险终端视角	支持终端维度展示终端 IP、所属终端组、风险等级、安全事件标签、处理状态、联动状态,风险等级包含已失陷、高危、中危、低危等。支持终端的详细分析,包含风险评估、攻击阶段分布、风险等级趋势、安全事件举证等信息。(需提供截图证明)
	安全事件视角	支持待处置安全事件描述、事件标签、攻击阶段、事件分类、失陷确定性、威胁等级、风险主机统计、发生时间、处理状态以及自定义待处置事件; 支持攻击阶段分布和事件类型分布,热点事件统计。(需提供截图证明)
威胁检测	DNS 检测	支持 DNSFlow 分析引擎,利用机器学习算法结合威胁情报,能够从大量的样本中进行学习,总结其伪装的规律,从而发现伪装的恶意 DNS 协议。
	SMB 检测	支持 SMBFlow 分析引擎,发现主机传输可疑文件、恶意软件行为、文件或关键目录的可疑操作行为以及 SMB 暴力破解等。
	深度检测引擎升级	支持 DNS 审计日志,主要用于系统 dns flow 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HTTP 审计日志,主要用于系统 http flow 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SMB 审计日志,主要用于系统 SMB flow 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同步 SMTP、POP3、IMAP 审计日志,主要用于系统 Mail flow 分析引擎进行安全分析。
	Web 应用安全检测能力	支持 HTTP 1.0/1.1, HTTPS 协议的安全威胁检测; 支持针对 B/S 架构应用抵御 SQL 注入、XSS、系统命令等注入型攻击;支持跨站请求伪造 CSRF 攻击检测;支持对 ASP, PHP, JSP 等主流脚本语言编写的 webshell 后门脚本上传的检测;支持其他类型的 Web 攻击,如文件包含,目录遍历,信息泄露攻击等的检测; 支持敏感数据泄密功能检测能力,支持敏感信息自定义,支持根据文件类型和敏感关键字进行信息过滤; 支持对被 Web 网站是否被挂黑链进行检测
	售后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 3、硬件设备采购其它要求

(1) 合同签订后,在到款 30 个工作日内设备需要到货,服务商开始入场实施,完成设备安装上架及配置工作。

(2) 设备维保服务 3 年原厂保修服务。

(3) 必须如数提供完整的使用、配置、维护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①系统安装
- ②系统安装配置文件
- ③系统测试报告

④系统维护，包括：诊断手册、故障排除过程表。

## 五、运维服务人员要求

本项目提供运维服务人员**不少于3人**。其中项目经理1名，安全运维技术人员不少于2名。**运维服务人员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一）项目经理：

- 1、具有与本岗位相关的资质证书（CISP）；
- 2、有五年以上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 3、每月在本项目现场工作时间不得少于30%，且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得变更；
- 4、项目经理应为供应商单位正式员工，提供依法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

（二）安全运维技术人员：

- 1、具有与本岗位相关的资质证书，需提供证明文件。应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依法缴纳社保的有效证明；
- 2、具有服务医疗机构及卫生相关单位经验2年以上，服务人员提供相关证明。

## 六、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要求：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后一年**。投标报价应包括提供满足本项目规定的设备替换、备机备件、全部维保服务等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投标方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卫健委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经验能力，提供具有针对性的设备维护的计划、方案、措施、标准、质量保证等具体内容，报价文件具有可操作性。

3、投标单位应为本项目组配一支有能力的服务团队，总负责人、项目经理和管理、技术、服务负责人须具有同类项目的工作、管理经验。

4、投标单位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应急预案及相关保障措施、针对性方案等各项相关维护服务方案。

5、投标单位应加强内部管理控制，针对招标项目，制定相应管理、巡检、维护工作流程、服务方案、人员培训等制度，建立健全各项管理机制，确保维护工作正常，良好有效。如遇管理、巡查、责任不到位，发生各类事故，应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6、派至卫健委的维护人员须相对固定，并提供个人相关资料，维护人员如有变动须提前一个月告知。

7、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本单位背景资料，包括经营业务、规模、技术力量、相应工具和装备情况等。

8、中标单位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按照《徐汇区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进行验收管理和支付相应合同价款，中标单位有义务参加并协助采购人验收，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合格证明等文件或材料，并对自己生产或销售的货物质量或提供的服务负责。验收书要求见附件。

9、如中标供应商实际提供服务与投标承诺服务不一致，项目实施服务承诺无法完成，服务被使用方有效投诉，经查实中标供应商要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将按《徐汇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办法》规定进行相应记载和处理，同时保留向市、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通报的权利。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起至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

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6. 保密

6. 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7.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项目付款方式为：甲乙双方约定按进度支付款项。具体考核办法在拟定合同时予以协商。

####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原有服务，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 12. 误期赔偿

-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 不应该承担延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 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 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的变化, 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 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 属于政府集中采购的项目, 可以向徐汇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请调解。如果经调解不能达成协议, 则在买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 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 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叁）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一份，一份报徐汇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19. 3 合同有效期：**[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网上招投标系统相关附件

### 附件 1 投标函

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90 天内 遵守本函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的运维服务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要求登记入库，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同时经信用信息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投标。

4、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5、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投标人的授权代表将在开标记录上签名以确认开标过程和结果，如果不签字，则由我们承担全部责任。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承诺：采购中心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

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保证供货。

12、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中标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3、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监管部门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e-mail：\_\_\_\_\_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徐汇区卫健委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运维服务人员数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报价要求进行报价，一旦中标不再调整。

(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投标报价明细一览表

填报单位（公章）：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分类名称	费用（元）	备注
1			详见明细（ ）
2			详见明细（ ）
3			详见明细（ ）
4			详见明细（ ）
5			详见明细（ ）
6			详见明细（ ）
...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详见明细（ ）
	其他费用		详见明细（ ）
	利润		详见明细（ ）
	税金		详见明细（ ）
报价合计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保留到整数位。

（2）投标人应根据分类报价费用情况编制明细费用表并随本表一起提供。

（3）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附件 3 项目负责人说明表**

项目名称：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相关 工作年限			联系方式	
执业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成绩： 胜任本项目负责人的理由： 本项目负责人管理思路和工作安排： 本项目负责人每周现场工作时间：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方案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前提和客观原因： 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原则：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达到的能力和资格： 替代项目负责人应满足本项目管理服务的工作方案：							

注：应提供最近一个季度为项目负责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费的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并一年内有效）]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2 项目组成员的详细情况表（每人一表）

姓名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毕业时间	
资格证书				技术职称			
获得证书时间				聘任时间			
从业年限				进入本公司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证明人、证明人联系电话）							
2019 年以来相关运维服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参与时间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参与项目的角色	所附证明材料页码		
1							
2							
3							
...							

注：我方承诺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职工，并按时交纳四金。并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及相关资格证书、工作履历、业绩证明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填写日期：

## 附件 5 投标人近年来已承接的主要类似项目一览表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业主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							

注： 1、如在本表格不能全部填写完，可按此表格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提供相应采购项目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规章制度一览表

序号	规章制度名称	执行起始时间	备注
1			
2			
3			
...			
...			

各规章制度的具体内容另行提供。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8 产品选型及说明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产地	数量	性能说明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9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代表委托书

\_\_\_\_\_先生/女士现担任\_\_\_\_\_职务，负责全面工作，  
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_\_\_\_\_

公章（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人代表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理\_\_\_\_\_（招标项目和招标  
编号）政府采购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

特此证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印刷体）：\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

公章（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10 供应商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_\_\_\_\_（投标供应商全称）现参与你单位组织的\_\_\_\_\_政府采购项目，并承诺本公司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申请加入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且在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

公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

## 附件 1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附件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附件 13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及声明

(一) 名称及其他资料: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工商注册日期:
- 6、企业类型:
- 7、注册资本:
- 8、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负责人姓名:
- 9、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数

专业技术人员数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并请如实另附单位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① 业务收入: \_\_\_\_\_
- ② 风险基金额: \_\_\_\_\_
- ③ 资产净值: \_\_\_\_\_

(三)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请如实填写)

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中心:

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要求,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_\_\_\_\_政府采购项目,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有) 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就我方全部所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准确的, 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 我方同意根据招标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投标单位 (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填写日期:

### 附件：上海市徐汇区政府采购项目验收书（服务类）

供应商：

采购单位：

采购编号	采购项目	金额（元）
项目金额合计		
验收内容		
一、 规 章 制 度	1、人员管理	
	2、设备运维	
	3、服务管理	
	4、应急管理	
	.....	
二、 运 行 记 录	1、人员上岗及培训	
	2、设备检测记录	
	3、巡更记录	
	4、内审记录	
	.....	
三、 现 场 实 地 检 查 情 况		

验收 意见	验收小组意见：	
	结论：该服务采购项目验收合格（或不合格）。	
	验收小组签字： 组长： 组员：	
		年 月 日
	供应商盖章：	采购单位盖章：

备注：1、采购人须按照《徐汇区政府采购货物、服务项目合同履行验收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条“验收的基本程序”组织验收。2、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包括：以物为对象的公共服务，如公共设施管理服务、环境服务、专业技术服务等；以人为对象的公共服务，如教育、医疗卫生和社会服务等），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3、该表式仅供参考。

##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 徐汇区卫健委 2022 年基层医疗机构网络安全运维项目

#### 政府采购招标评标办法

##### 一、评标依据：

1、评标办法系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制定，作为本次采购招标选定中标单位的依据。本次采购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根据评标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对所有投标单位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议，各评标项目累计总分为 100 分。

2、评标委员会由专家和采购单位代表组成，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进行甄别并经算术修正后得出各投标报价的得分，最终结果取算术平均值。

**3、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评分结果汇总后，对各投标单位的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排列，得出相应名次，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作为本项目中标单位。如出现最高得分并列情况时，则取投标报价较低者作为中标单位，如出现最高得分并列且报价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以投票表决方式，得票最多者为中标单位。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在投标供应商中直接确定本项目中标单位。**

##### 二、评标规则：

- (1) 参加评标的专家为上海市政府采购咨询专家库中的专家，并在评标前按规定程序产生。
- (2) 任何人不得干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审权利，评审表要保存备查。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对所有投标单位作出评审。

##### 三、“综合评分法”评标细则

###### 1、报价（20 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1) 首先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20 分。

(2) 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20%×100。

注：①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如投标单位的服务内容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投标将不列入评审范围，其报价如为最低投标报价，将不作为评标基准价。②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将

---

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整体巡检维护服务方案及应急保障措施等相应服务承诺（3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本项目服务方案思路、针对性,运维服务措施、更新设备性能及质量等相应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好的得(30-26分),较好得(26-21分),一般得(21-17分)。

## **3、服务项目团队人员配备及管理（20分）**

(1) **项目负责人情况（10分）**根据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资质证书、类似项目服务的业绩证明材料、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好的得(10-8分),较好得(8-5分),一般的得(5-3分)。

(2)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及管理（10分）**根据投标人提供从事本项目安全运维技术人员等服务人员的业绩证明材料、工作经历、资质证书等人员配备管理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好的得(10-8分),较好得(8-5分),一般的得(5-3分)。

## **4、运维服务机构及文档管理（1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机构设置、工作流程、各类规章制度、运维文档管理等情况进行打分。综合评价好的得(15-13分),较好得(13-9分),一般得(9-6分);

## **5、相关运维服务业绩情况（5分）**

综合评价好的得(5-4分),较好得(4-3分),一般得(3-2分)。

## **6、综合服务能力及投标响应度（10分）**

根据投标人综合服务能力、相关信誉及投标响应度等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好的得(10-8分),较好得(8-5分),一般得(5-3分)。

累计最高得分 100 分。